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ER HEALTHWISE HOLDINGS LIMITED**  
**海爾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8)

**委任執行董事及副主席**

海爾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胡野碧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主席，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生效。

胡野碧先生（「胡先生」），53歲，為睿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兼主席。胡先生於荷蘭之Netherlands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Management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中國北京之北京理工大學取得管理工程專業研究生文憑。胡先生擁有逾25年證券及金融服務、併購及企業融資經驗。胡先生亦為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69）、太和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18）、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03）及北京建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5）之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胡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惟彼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之一般規定。胡先生將有權收取每年6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此乃按董事會參考其職務、職責、本公司之表現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並須經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檢討。

除上文披露者外，胡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其他重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胡先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彼於本公司934,844,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15.80%）中擁有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執行董事方芳女士為睿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睿智金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胡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其他關係，及並無其他有關委任胡先生之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藉此歡迎胡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海爾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刁雲峰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刁雲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胡野碧先生（副主席）、梁麟先生，M.H. 及方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添鏐先生、賴恩雄先生及高秉華博士。